

证券代码：600106

证券简称：重庆路桥

公告编号：2025-013

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税务事项通知书暨风险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近日，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渝中区税务局《税务事项通知书》（渝中税通〔2025〕26243号）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《税务事项通知书》主要内容

事由：按规定申报缴纳税款

依据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、第三十一条第一款、第三十二条的规定

通知内容：2020年《长寿湖旅游高速公路回购合同》回购款472,093,646.35元（含税价），按照特许经营权补缴增值税26,722,281.87元和滞纳金，城市维护建设税1,870,559.73元和滞纳金，教育费附加801,668.46元，地方教育费附加534,445.64元。

2020年西部大开发收入中鼓励类收入占比不达标。2020年不应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，2020年更正企业所得税申报表，补缴企业所得税10,978,538.87元和滞纳金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

公司对此高度重视，将积极与税务机关进行沟通，妥善处理本事项。本事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，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

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7 月 1 日